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113年度台金花繼字第601號



主旨：本公司 113 年 2 月 7 日 113 年度台金花繼字第 601 號公告標售 113 年度第 6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，更正公告如下：

第 4 標號不動產標示：花蓮縣花蓮市民勤段 0787-0000 地號、花蓮縣花蓮市民勤段 00749-000 建號

更正內容	更正前	更正後
備註	9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	9、本案建物於登記簿所載為木造建材，建物現況恐與登記簿登記資料所載之面積及建材結構有差異，請投標者審慎評估產籍登記情形及稅籍資料。 10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

第 5 標號不動產標示：花蓮縣玉里鎮滿自然段 0500-0000 地號

更正內容	更正前	更正後
備註	9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	9、本案位於花蓮縣「松浦重要普查考古遺址」範圍內，依據花蓮縣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2 項規定，營建工程或其他方式開發行為位於重要普查考古遺址範圍內者，應先通知花蓮縣文化局進行考古遺址價值及內涵調查評估，並提出減輕策略。如未依上述規定辦理，恐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，得處「新臺幣三十萬以上二百萬以下罰鍰」之罰則。 10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

第 31 標號不動產標示：花蓮縣秀林鄉下崇德段 0795-0000 地號

更正內容	更正前	更正後
備註	8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	8、本案位於花蓮縣「松浦重要普查考古遺址」範圍內，依據花蓮縣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2 項規定，營建工程或其他方式開發行為位於重要普查考古遺址範圍內者，應先通知花蓮縣文化局進行考古遺址價值及內涵調查評估，並提出減輕策略。如未依上述規定辦理，恐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，得處「新臺幣三十萬以上二百萬以下罰鍰」之罰則。 9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

第 53 標號不動產標示：花蓮縣壽豐鄉山嶺段 0327-0000 地號

更正內容	更正前	更正後
備註	7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	7、本案鄰近花蓮縣「大坑列冊考古遺址」範圍內，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3 條、第 57 條、第 77 條規定，於營建工程或其他開發行為進行中，發見具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價值之建造物，或疑似考古遺址及具古物價值者，應即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，並報花蓮縣文化局處理。如未依上述規定辦理，恐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，得處「新臺幣三十萬以上二百萬以下罰鍰」之罰則。 8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

第 65 標號不動產標示：花蓮縣豐濱鄉東興段 0211-0000 地號

更正內容	更正前	更正後
備註	7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	7、本案位於花蓮縣「豐濱·宮下列冊考古遺址」範圍內，依據花蓮縣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辦法第 8 條規定，營建工程或其他方式開發行為，其空間範圍涵蓋經列冊之考古遺址者，開發單位應先邀請考古學者專家，進行考古遺址價值及內涵調查評估，並將其結果報花蓮縣文化局核准後方得為之。如未依上述規定辦理，恐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，得處「新臺幣三十萬以上二百萬以下罰鍰」之罰則。 8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

第 66 標號不動產標示：花蓮縣豐濱鄉東興段 0213-0000 地號

更正內容	更正前	更正後
備註	7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	7、本案位於花蓮縣「豐濱·宮下列冊考古遺址」範圍內，依據花蓮縣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辦法第 8 條規定，營建工程或其他方式開發行為，其空間範圍涵蓋經列冊之考古遺址者，開發單位應先邀請考古學者專家，進行考古遺址價值及內涵調查評估，並將其結果報花蓮縣文化局核准後方得為之。如未依上述規定辦理，恐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，得處「新臺幣三十萬以上二百萬以下罰鍰」之罰則。 8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

第 76 標號不動產標示：花蓮縣秀林鄉三棧段 0010-0000 地號

更正內容	更正前	更正後
備註	9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	9、本案位於花蓮縣「三棧普查考古遺址」範圍內，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3 條、第 57 條、第 77 條規定，於營建工程或其他開發行為進行中，發見具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價值之建造物，或疑似考古遺址及具古物價值者，應即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，並報花蓮縣文化局處理。如未依上述規定辦理，恐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，得處「新臺幣三十萬以上二百萬以下罰鍰」之罰則。 10、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。

總經理
邊子樹
業務專用章